

## 附件 1

# 特殊不明原因肺炎 (Particular Pneumonia of Unknown Cause)

### 一、臨床條件

具下列任一個條件：

- (一) 發燒(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 )且有呼吸道症狀。
- (二) 咳嗽且同時合併呼吸急促或困難或臨床、放射線診斷有肺浸潤或病理學上顯示肺炎。

### 二、流行病學條件

發病前 14 日內，曾赴中國大陸武漢地區。

### 三、通報定義

符合臨床條件及流行病學條件。

#### 四、檢體採檢送驗事項

項目	檢體種類	採檢目的	採檢時間	採檢量及規定	送驗方式	應保存種類 (應保存時間)	注意事項
特殊不明原因肺炎	咽喉擦拭液	病原體檢測	疾病活動期	以病毒拭子之棉棒擦拭咽喉，插入病毒保存輸送管	2-8°C (B類感染性物質包裝)	咽喉擦拭液 (30日)	1.醫師可視病情變化再度送檢。 2.咽喉擦拭液檢體見疾病管制署傳染病檢體採檢手冊 2.8.5 備註說明，其採檢步驟請參考第 3.7 節及圖 3.7。
	痰液或下呼吸道抽取液(為佳)			以無菌試管收集送驗		痰液 (30日)	1.適用於輕症咳嗽有痰、肺炎或重症者。 2.醫師可視病情變化再度送檢。 3.勿採患者口水。 4.痰液採檢步驟請參考疾病管制署傳染病檢體採檢手冊第 3.9 節。
	血清	抗體檢測 (檢體保留)	急性期 (發病 1-5 天); 恢復期 (發病 14-20 天)	以無菌試管收集 3 mL 血清		血清 (30日)	1.第 2 次恢復期血清採檢時機，由疾病管制署昆陽辦公室通知。 2.血清檢體見疾病管制署傳染病檢體採檢手冊 2.8.3 及 2.8.4 備註說明，其採檢步驟請參考第 3.3 節。